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19-053
债券代码:122174 债券简称:12中交0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0年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8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8月9日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者公司)于2012年8月9日发行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0年期)(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8月9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0年期)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12中交02,122174

(三) 债券发行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20亿元

(五)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为10年。

(六)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0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七)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八) 起息日:2012年8月9日。

(九)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2年8月9日。

(十) 信用级别:AAA。

(十一) 挂牌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8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

(十二)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00%。每手"12中交02"(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50.00元(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一) 付息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8日

(二) 付息日:2019年8月9日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9年8月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中交02"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办法

(一) 本公司将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付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次债券付息。公司将在本期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相关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利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将上委托代理债券付息服务,启动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二)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付息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付息对象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 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付息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付息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 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 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 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 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机构领取利息时由付息机构一次性扣除。

5. 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机构。

6. 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 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境外机构,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 其他债券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本次债券付息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起涛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5号

联系人:王佳慕

电话:010-82016796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人:宋君

电话:010-60840938

(三)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人:徐骁

电话:021-68870114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0日

附件:

"12中交02"2019年付息事宜之QFII/RQFII情况登记表

	中文(如有)	英文
居民国(地区)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联系人信息		
姓名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19-054
债券代码:122175 债券简称:12中交0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5年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8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8月9日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者公司)于2012年8月9日发行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5年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8月9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8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5年期)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12中交03,122175

(三) 债券发行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40亿元

(五)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为15年。

(六)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15%,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七)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八) 起息日:2012年8月9日。

(九)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2年8月9日。

(十) 信用级别:AAA。

(十一) 挂牌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8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

(十二)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15%。每手"12中交03"(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51.50元(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一) 付息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8日

(二) 付息日:2019年8月9日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9年8月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中交03"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办法

(一) 本公司将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付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次债券付息。公司将在本期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相关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利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将上委托代理债券付息服务,启动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二)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付息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付息对象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 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付息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付息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 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 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 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 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机构领取利息时由付息机构一次性扣除。

5. 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机构。

6. 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 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境外机构,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 其他债券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本次债券付息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起涛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5号

联系人:王佳慕

电话:010-82016796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人:宋君

电话:010-60840938

(三)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人:徐骁

电话:021-68870114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0日

附件:

"12中交03"2019年付息事宜之QFII/RQFII情况登记表

	中文(如有)	英文
居民国(地区)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联系人信息		
姓名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9-074
债券代码:112774 债券简称:18克明01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9年3月15日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一、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县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理财产品,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汇率挂钩看涨)"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期限:91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3.80%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9年07月17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16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0,000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汇率挂钩看涨)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汇率挂钩看涨)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9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3.90%-4.00%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9年07月19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17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30,000,000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2)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4)提前终止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

(6)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金融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最差可能情况:客户投资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汇率观察自EUR/USD(欧元/美元,下同)汇率定盘价不高于收益起算日(产品成立且成功扣划客户认购资金的,以产品成立日作为收益起算日,下同)EUR/USD汇率初始价1OOOBP,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客户应得收益。

2、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投资金额为21.635亿元(含本次公告产品8,000万元)。尚未到期金额64,150万元(含本次公告产品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2018年)经审计总资产的16.20%。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成立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元)
1	协定存款	2018年08月21日	92天	0.35%-4.40%	100,000,000
2	华融湘江银行挂钩黄金三个月单位结构性存款G18090号	2018年09月04日	91天	1.10%-4.50%	30,000,000
3	工银理财保本"睿心长"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2018年09月18日	91天	3.50%	10,000,000
4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2M)	2018年10月31日	61天	3.90%	15,000,000
5	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8年11月26日	29天	2.00%-4.30%	50,000,000
6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2018年10月15日	91天	4.10%	70,000,000
7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197期	2018年10月17日	92天	3.25%	50,000,000
8	工银理财保本型"睿心长"(定向)2017年第3期	2018年10月23日	92天	3.40%	50,000,000
9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理财91天理财产品	2018年10月26日	91天	3.46%	100,000,000
10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2018年10月26日	92天	4.00%	20,000,000
11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2018年10月29日	91天	4.20%	70,000,000
12	蕴通财富·日增利35天	2018年10月31日	85天	4.20%	50,000,000
13	协定存款	2018年11月22日	92天	0.35%-4.20%	54,000,000
14	灵活存一号	2018年12月19日	30天	3.6%	10,000,000
15	长沙银行金天季"2018年长安公司4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8年11月06日	120天	3.77%	50,000,000
1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个月	2019年02月01日	35天	3.80%	10,000,000
1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个月	2019年02月01日	35天	3.80%	20,000,000
18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251期	2018年12月19日	90天	3.30%	30,000,000
19	单位协定存款合同	2019年01月03日	90天	4.2%	65,000,000
2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存款	2019年01月16日	92天	4.10%	70,000,000
21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9年第13期	2019年01月24日	90天	3.00%	50,000,000
22	工银理财保本型"睿心长"(定向)2017年第3期	2019年01月24日	92天	3.3%	50,000,000
2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3款特享版	2019年01月25日	92天	3.90%	40,000,000
24	灵活存一号	2019年02月25日	60天	3.8%	24,000,000
25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2019年01月29日	93天	3.20%	10,000,000
2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	2019年02月01日	91天	4.0%	50,000,000
27	2019年融智理财稳益计划1903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年02月01日	94天	3.20%	50,000,000
28	共赢利率结构2450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9年02月01日	110天	3.90%或4.30%	70,000,000
29	单位协定存款	2019年02月22日	90天	0.2%-3.90%	30,000,000
30	灵活存一号	2019年03月07日	95天	3.9875%	30,000,000
31	单位协定存款	2019年04月03日	90天	3.6%	65,000,000
32	长沙银行金天季"2019年长安公司10期"人名币理财产品	2019年03月13日	121天	3.80%	20,000,000
33	共赢利率结构2632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9年03月29日	103天	3.7%或4.15%	15,000,000
34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9年第67期	2019年04月04日	95天	2.9%	44,000,000
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多公司19JG107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年04月15日	91天	4.0%或4.1%	50,000,000
投资金额合计					1,522,000,000

(2)尚未到期的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成立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元)
1	共赢利率结构257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9年04月12日	103天	3.7%或4.1%	15,000,000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4天(挂钩汇率)	2019年04月19日	94天	3.9%-4.0%	70,000,000
3	灵活存一号	2019年04月26日	90天	3.9875%	24,000,000
4	工银理财保本型"睿心长"(定向)2017年第3期	2019年04月26日	93天	3.40%	50,000,000
5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9年第92期	2019年05月06日	92天	2.90%	50,000,000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3款特享版	2019年05月06日	92天	3.70%或3.50%	30,000,000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3款特享版	2019年05月07日	92天	3.70%或3.50%	60,000,000
8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2019年05月07日	91天	3.05%	10,000,000
9	2019年融智理财·稳定计划19067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年05月10日	94天	2.70%	50,000,000
10	单位协定存款	2019年05月23日	90天	3.65%	30,000,000
11	共赢利率结构2500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9年05月24日	103天	3.80%或4.20%	70,000,000
12	共赢利率结构2500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9年05月24日	103天	3.80%或4.20%	5,000,000
13	灵活存一号	2019年06月10日	98天	3.9875%	30,000,000
14	单位协定存款	2019年07月03日	90天	3.8%	67,500,000
15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2019年07月17日	91天	3.8%	50,000,000
1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汇率挂钩看涨)	2019年07月19日	90天	3.90%-4.00%	30,000,000
投资金额合计					641,500,000

五、备查文件

1、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19-044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委托理财概述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固定加浮动收益型产品

委托理财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期限:2019年7月17日至2019年10月17日

1、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于2019年7月1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20,000万元,理财期限为3个月,产品收益为固定收益加浮动收益,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最高为4.11%,最低为4.04%,兴业银行确保本产品的本金和最低年化收益率,上述购买委托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2、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基本说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期限为 2019年7月17日至2019年10月17日。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固定加浮动收益型产品,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最高为4.11%,最低为4.04%,无需提供履约担保。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产品说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按照公司的委托根据合同的约定,对公司在银行营业网点开立的指定结构性存款账户中的资金进行运作,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银行确保公司本金和约定收益,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固定和浮动的产品收益,本产品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风险:

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最差的情况下只能获得固定收益及浮动收益下方收益(即产品协议浮动收益条款中所列示的较低收益)。对于不具备相关投资经验的投资者,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可能较为复杂,客户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除产品协议明确规定的客户可提前支取的情况之外,客户不可提前支取或终止本产品,可能导致客户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并可能导致客户丧失了投资其它更高收益产品的机会。

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甚至导致客户资金遭受损失。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乙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兴业银行不承担责任,但兴业银行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3、敏感性分析

公司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最低为公司产生税前收益203万元。投资期限内减少公司现金流净额20,000万元,该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产品期限短,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无影响。

4、风险控制分析

本产品为保本、固定加浮动收益型产品,银行确保公司本金和约定收益,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固定和浮动的产品收益,符合公司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将委托理财产品风险防控工作放在首位,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有关规定,对购买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

(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委托理财概述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委托理财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期限:2019年7月18日至2019年10月16日

1、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于2019年7月1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金额为15,000万元,理财期限为2个月零28天,产品收益为固定收益加浮动收益,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最高为4.10%、最低为4.00%,浦发银行确保本产品的本金和最低年化收益率。上述购买委托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2、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基本说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期限为2019年7月18日至2019年10月16日。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最高为4.10%,最低为4.00%,无需提供履约担保。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产品说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按照公司的委托、根据合同的约定,浦发银行按照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产品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情况向客户支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本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浦发银行确保本金100%安全,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本产品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风险:

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3、敏感性分析

公司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最低为公司产生税前收益147万元。投资期限内减少公司现金流净额15,000万元,该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产品期限短,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无影响。

4、风险控制分析

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浦发银行确保本金100%安全,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符合公司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将委托理财产品风险防控工作放在首位,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有关规定,对购买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开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业务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开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业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业务,总体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2019年4月26日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含本数)、且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含本数)前提下,办理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最高额度是指任一时点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投资最高余额,在上述最高余额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 董事会授权经理机构在上述额度内,具体选择证券公司和银行机构,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及投资收益情况,决定实施或停止开展上述业务及金额(详见公司2019-017、2019-029号公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余额为260,000万元。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19-050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7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卢召义先生,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融资73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自持的三个屋顶分布式电站项目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盐山县支行申请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中长期贷款,拟申请额度合计人民币7,300万元(最终贷款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期限13年,其中:以渤海新区黄骅港综保建设有限公司3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申请贷款1500万元、以沧州天华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6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申请贷款2800万元、以沧州盐山6MW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申请贷款3000万元,公司为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融资7300万元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19-051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融资7300万元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需要,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旭启新能源")以自持的三个屋顶分布式电站项目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盐山县支行申请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中长期贷款,拟申请额度合计人民币7,300万元(最终贷款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期限13年。其中:以渤海新区黄骅港综保建设有限公司3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申请贷款1500万元、以沧州天华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6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申请贷款2800万元、以沧州盐山6MW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申请贷款3000万元,公司为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92MA08E7B6F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1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沧州渤海新区航运大楼603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蒋俊旭
经营范围	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设计、建设;电能的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光伏发电设备销售;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2、股权关系

3、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38.81	11,831.46
负债总额	7,447.47	7,446.22
净资产	4,291.34	4,386.25
资产负债率	63.44